

民生加银资管·民生保腾【B】-【2015】-【026】

专项资产管理计划

提前终止公告

尊敬的资产委托人：

您好！感谢您投资由我司担任管理人的“民生加银资管·民生保腾【B】-【2015】-【026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。

根据您与我司及资产托管人签署的《民生加银资管·民生保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民生加银资管·民生保腾【B】-【2015】-【026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（申购）风险说明书及认购（申购）申请书》的约定，本计划期限为 10 年，自本计划成立日起计算，资产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投资情况提前终止本计划。

本计划于 2015 年 8 月 4 日正式成立，自正式成立之日起，本计划运行情况良好。我司作为资产管理人，始终按照合同约定，勤勉尽责努力实现委托利益最大化。

本计划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向无锡市锡山区污水处理厂发放委托贷款。目前，无锡市锡山区污水处理厂申请于 2016 年 8 月 1 日提前偿清委托贷款项下本金及利息。根据上述情况，我司决定提前终止本计划，提前终止日为 2016 年 8 月 1 日。

我司将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向全体委托人分配投资本金及截至 2016 年 8 月 1 日（含）的全部收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